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RIST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0)

- (I)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
- (III) 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
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及
委任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概要

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組成發生以下變動，均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 (i) 葉杭生先生、唐勇軍博士、薛紅女士及徐曉艷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徐純彬先生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
- (iii) 唐勇軍博士、薛紅女士及徐曉艷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唐勇軍博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徐純彬先生退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 (iv) 徐純彬先生、薛紅女士、唐勇軍博士及葉杭生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葉杭生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朱永寧先生由提名委員會主席調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v) 徐純彬先生、薛紅女士、徐曉艷女士及葉杭生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薛紅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vi) 徐純彬先生及徐曉艷女士已獲委任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唐勇軍博士（「唐博士」）、葉杭生先生（「葉先生」）、薛紅女士（「薛女士」）及徐曉艷女士（「徐女士」）均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唐博士履歷詳情

唐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唐勇軍博士，43歲，會計學博士，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南京大學，現任河海大學商學院副教授。唐博士的研究及教學方向為高級會計財務及內部控制，在會計及財務管理研究領域擁有深厚的理論基礎及豐富的研究成果。彼在《會計研究》、《科學學與科學技術管理》、《財政研究》等雜誌發表論文20餘篇，其中CSSCI檢索8篇，SSCI論文2篇，撰寫的多篇案例報告入選「中國管理案例共享中心案例庫」和「中國專業學位教學案例中心案例庫」，主持並參與國家及省部級多個研究項目。唐博士曾於二零一四年擔任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的高級訪問學者。彼同時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證書（CPA），並擔任南京中科天文儀器有限公司、南京祥玲鋼筋連接技術有限公司財務顧問。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 唐博士於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 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告日期，唐博士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唐博士的任期及年度薪酬尚未釐定，並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況釐定，且須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檢討。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宜，且概無有關委任唐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唐博士任職表示熱烈歡迎。

葉先生履歷詳情

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葉杭生先生，男，67歲，持有中國律師資格，現為國家一級律師，於一九九一年一月畢業於華東政法學院，獲得法學學士學位。曾獲「上海市首屆十佳優秀辯護律師」、「上海市優秀律師」、「中華全國優秀律師」、「上海市司法行政系統先進個人」、「上海市第三屆東方大律師」等榮譽稱號。一九八五年開始從事律師工作，曾擔任上海市第三律師事務所副主任，民建上海市委第十屆、第十一屆委員，民建上海市委法制委員會常務副主任，律師工作委員會主任，上海市靜安區政協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委員，上海市律師協會理事、監事，上海市律師、公證員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委員。現任上海市廣庭律師事務所主任。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 葉先生於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 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告日期，葉先生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葉先生的任期及年度薪酬尚未釐定，並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況釐定，且須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檢討。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宜，且概無有關委任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葉先生任職表示熱烈歡迎。

薛紅女士履歷詳情

薛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薛紅女士，55歲，於二零零二年獲得南京大學商學院MBA學位。薛女士長期在金融系統核心部門及領導崗位工作，擁有豐富的運營管理經驗，彼曾任中國光大銀行鎮江分行行長及黨委書記。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 薛女士於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 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告日期，薛女士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薛女士的任期及年度薪酬尚未釐定，並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況釐定，且須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檢討。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宜，且概無有關委任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薛女士任職表示熱烈歡迎。

徐曉艷女士履歷詳情

徐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徐曉艷女士，41歲，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擁有二十餘年豐富的國際豪華酒店管理經驗，曾任職於洲際、雅高、卓美亞酒店管理集團高管。現任南京卓美亞酒店經理（副總經理），負責酒店日常運營管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徐女士於彼獲委任日期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於本公告日期，徐女士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徐女士的任期及年度薪酬尚未釐定，並將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當前市況釐定，且須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進行年度檢討。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宜，且概無有關委任徐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徐女士任職表示熱烈歡迎。

董事調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純彬先生（「徐先生」）（彼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起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徐先生履歷詳情

徐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徐純彬先生，56歲，畢業於南京大學商學院，獲EMBA碩士學位。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起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徐先生長期在金融機構的財務及投資部門工作，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金融投資經驗。徐先生自一九八三年起加入中國工商銀行（「工商銀行」），自一九九四年起歷任工商銀行南京分理處財務主管及主任、城東支行副行長、下關支行行長、南京分行副行長及揚州分行行長。徐先生於二零一五年起曾出任上海銀行南京分行行長、江寧上銀村鎮銀行董事長及上海銀行總行現金中心總經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i) 徐先生於其獲委任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擁有任何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 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徐先生與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

徐先生的年度酬金尚未釐定，但將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釐定，且須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年度審閱。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的事宜，亦無有關徐先生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徐先生的調任表示熱烈歡迎。

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徐先生、薛女士、徐女士及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並由薛女士擔任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徐先生、薛女士、唐博士及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並由葉先生擔任主席，而朱永寧先生由主席調任為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

董事會宣佈，唐博士、薛女士及徐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由唐博士擔任主席，徐先生退任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委任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徐先生及徐女士已獲委任本公司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於委任唐博士、葉先生、薛女士及徐女士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

承董事會命
克莉絲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純彬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純彬先生（主席）、朱永寧先生、林銘田先生、詹益昇先生及曾建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洪敦清先生、卓啟明先生及石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勇軍博士、葉杭生先生、薛紅女士及徐曉艷女士。